

金达驾校 报名热线: 8087777

直击现场

24小时 新闻热线

2110110

最高线索奖1000元



楼顶一块观光玻璃发生爆裂

运河城已经及时采取措施,没有出现意外情况

本报济宁10月8日讯(见习记者 孟杰 记者 路帅) 6日下午3时许,运河城7楼楼顶一块观光玻璃突然发生爆裂,向下凹陷。巡查人员发现后,在五楼铺上地毯,用木棍将玻璃捣下。运河城管理方称,从发现到玻璃捣碎掉下,整个过程约20分钟,没有出现意外。目前,现场已被拦起,有专人看护,玻璃需重新定制,安装尚需约五天时间。

7日上午10点,记者来到运河城7楼楼顶,南侧观景阁楼前的部分观光玻璃已被红色布条围起。布条上贴着“施工现场,禁止入内”的标语,两名工作人员站在旁边值班看护。被围起的区域中间,一张广告布蒙在受损的观光玻璃上。由于被风吹起,广告布向上高高隆起,一根木棍压在上面。

记者看到,破碎的玻璃宽约1.5米、长约2米,每个观光玻璃都是独立拼接而成。由于楼顶的观光玻璃未被全部拦起,仍有不少游人在玻璃上走来走去。

在受损玻璃正下方的五楼,两名工作人员拉起警戒线,还搬来一个大花盆,提醒市民注意安全。“昨日下午3点左右,我巡查处时看到那块玻璃有裂纹,并一点一点从中间向下凹陷。”运河城防损处工作人员介绍,发现情况后,工作人员便对观光玻璃上的游客以及五楼上的游客进行疏散,封锁现场,并在玻璃可能落下的五楼地面铺上了减震毯。

“玻璃是从中间开始裂缝的,每个玻璃不会互相影响。我们就站在旁边用棍子慢慢敲击,让坏掉的那块慢慢往下掉,从发现到玻璃掉下,整个过程有20多分钟,所以没有造成人员伤亡。”这名工作人员说。

“目前新的玻璃正在定制,安装的话还需要五六天的时间。”防损处工作人员介绍,观光玻璃可承载约2吨的重量,突然损毁不排除人为破坏的可能。目前,管理方已安排人员轮流在顶楼值班看护,避免游客发生意外。



破损的观光玻璃(网络图片)

任城河昨天安装防护网

任城河昨天安装防护网

本报济宁10月8日讯(记者 范少伟) 8日,本报C06版刊发《两女童任城河边玩耍不慎落水,残疾男子及时施救孩子脱险》的消息,任城河设防护网引起相关部门的重视。8日下午,济宁市排水管理处任城河西首安装了防护网。

“这下安全了,也不用担心孩子到河边玩了。”8日下午4点左右,兴隆社区居民陈女士看到工作人员安装防护网,感慨地说,她的孩子上小学三年级,每天都要接送,经常提醒孩子不要到河边玩。现在任城河西道两岸都有防护网,我们也可以放心孩子在旁边健身广场玩了。

“今天晚上就可以安装好了,禁止儿童在防护网上攀爬。”济宁市排水管理处工程管理科科长邵新建说,孩子及家长也应该提高安全教育意识,禁止在河道里游泳、钓鱼。

“我们近期将会举行社区讲堂,在社区里宣传安全常识,包括防火防盗等安全常识。”兴隆社区居委会主任陈德军说,幼儿应该远离河道,预防孩子掉到河里,家长和孩子的安全意识还需要提高。

济宁市财政局 征集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公告

根据《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09〕119号)、《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》(鲁财采〔2010〕26号)的规定和政府采购实际工作需要,为进一步扩大我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,决定征集政府采购评审专家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具备的条件

政府采购评审专家(以下简称“评审专家”),是指符合规定条件和要求,以独立身份从事和参加政府采购有关评审工作的人员。评审专家应具备下列条件:

- (一)身体健康,年龄一般不超过65周岁的在职和离退休人员;
- (二)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客观公正、遵纪守法、廉洁自律的意识;
- (三)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8年,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;

文化素质,具有高级技术职称,精通专业业务,熟悉产品情况;

- (四)熟悉政府采购、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法规;
- (五)能以独立身份参加政府采购评审工作,能正确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;
- (六)认同《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》(见“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”)的各项规定,接受财政、监察部门的监督管理;
- (七)没有违法违规等不良记录;

对达不到(三)所列条件,但取得中级技术职称5年以上,精通某类专业产品性能和市场状况,且符合其他条件的人员,也可申请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资格。

二、征集专家范围

从事教学、科研、技术、管理等工作,具有丰富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的人员。具体专业和范围见《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专业分类表》(附件2)。

三、专家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权利

- 1.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了解有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政策;
- 2.对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独立评价;
- 3.要求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;
- 4.按照评标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(成交)候选供应商;
- 5.按照规定获得评审劳务报酬。

(二)义务

- 1.按时参加评审活动。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不能按时参加评审的,应及时告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;
- 2.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进行打分和评审,提出公平、公正的评审意见,并签字确认;
- 3.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、恶意串通等违法行为以及其他非法干预评审工作行为,应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组织或财政部门报告;

4.配合有关方面解答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的质疑,配合财政部门处理供应商的投诉、复议和诉讼等事项。

四、申请时间、地点及申报材料

愿意从事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且符合申请条件的人员,可由所在单位或有关行业协会推荐,也可自我推荐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。申请人应填写《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申请表》(附件1),于2013年10月9日前向济宁市财政局提出申请,同时提供以下资料:

- (一)居民身份证(原件及复印件);
- (二)工作及专业简历;
- (三)近期免冠二寸照片9张(同时发送电子版);
- (四)学历学位、职称证书及专业资格证书(原件及复印件),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员,需提供相应证书(原件及复印件);
- (五)省级及以上学术荣誉称号(原件及复印件);
- (六)《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申请表》(同时发送电子版)。

地址:市中区福源路东75号济宁市财政局7018房间
联系人:印美荣
联系电话:2606222

五、其他事项

(一)对符合条件的专家,经山东省财政厅审核后,录入全省政府采购专家库,由山东省财政厅颁发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证书;其他符合条件的专家,录入市级政府采购专家库,由济宁市财政局颁发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证书。

(二)本公告同时在济宁财政网通知公告栏、济宁政府采购网重要通知公告发布。
济宁财政网网址: <http://www.jicz.gov.cn/>, 济宁政府采购网网址: <http://www.jnzcjg.gov.cn>。
附件: 1.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申请表
2.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专业分类表
(以上附件请在“济宁财政网”和“济宁政府采购网”下载)